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期内已经二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摘要等信息，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销售机构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091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类型	开放式基金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时间	09:30-15:00
不包括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精选行业龙头企业，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各行业中景气行业龙头公司，精选行业龙头企业和具有较好成长性的公司，通过深入研究，精选个股，追求资产的长期增值。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新城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自编号第40层
法定代表人	陈子英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新城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自编号第40层
电话	020-87790000
电子邮箱	service@zf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1-8808
网址	http://www.zfnd.com.cn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媒介：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信息披露网站。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当定期编制并披露基金净值信息。

2.5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得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年初可供分配利润	127,399,369.84	201,234,802.87	-	-161,345,265.75	-	-
加：本期利润	-6,985.43	290,726,949.43	303,361,614.83	-	-	-
减：本期利润已宣告发放的现金	-	-	-	-	-	-
可供分配利润	126,403,384.41	591,021,752.30	303,361,614.83	-	-	-
基本每份可供分配利润	1.00%	1.77%	1.00%	-	-	-
总可供分配利润	126,403,384.41	591,021,752.30	303,361,614.83	-	-	-
可供分配利润总额	126,403,384.41	591,021,752.30	303,361,614.83	-	-	-
可供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126,403,384.41	591,021,752.30	303,361,614.83	-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的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3月26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成立以来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7.81%。

3.2.3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对比图

(2009年3月26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注：报告期显示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微幅下降，净值微幅下降1.33%，基金份额净值1.005，净值微幅下降1.33%。

3.2.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净值的日常监控情况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次数	每份金额		分红次数	每份金额	备注
		定期式分红金额	非定期式分红金额			
2014年	0.260	12,386,402.24	11,379,790.27	233,402,014.03	-	
2013年	0.050	4,094,192.11	4,180,382.45	10,271,774.08	-	
2012年	-	-	-	-	-	
合计	0.360	16,480,594.35	15,736,272.34	33,681,052.09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管理的经验证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于2001年4月17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2亿元，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南京、成都等分公司和子公司，基金管理人秉承“取信于客户，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合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操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了客户的认可。2004年10月，本基金管理人取得中国社会科学院货币资金管理评价A级评价；2005年6月，获得业内最佳基金投资管理人奖；2007年12月，获得风格均衡型机构投资者（CDII）评价A级基金；2010年，被评为客户满意度最佳基金；2011年，被评为客户满意度最佳基金；2012年，被评为客户满意度最佳基金；2013年，被评为客户满意度最佳基金；2014年，被评为客户满意度最佳基金。

4.1.2 基金经理的从业经历

陈子英，男，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系毕业，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货币资金管理评价A级评价。

王君，女，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系毕业，研究员。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人员的道德品行符合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和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监督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基金运作的监督职责，对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的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公平交易控制、公平交易制度评估等。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5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6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7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8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9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10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1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1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1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公平交易行为。

4.3.14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